2026年浙江省普通高校招生

书法类专业统一考试报考简章

根据《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普通高等学校艺术类专业考试招生工作的指导意见》（教学〔2021〕3号）、《浙江省进一步完善和加强普通高等学校艺术类专业考试招生工作实施方案》（浙教考〔2023〕6号）等文件精神，制定2026年报考简章。

一、报名办法

书法类专业省统考报名按照《浙江省教育考试院关于做好2026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浙教试院〔2025〕100号）要求执行。

二、准考证打印

考生于考前3天在浙江省教育考试院官网（https://www.zjzs.net）“浙江省高校招生考试信息管理系统”栏目自行打印专业省统考准考证，也可在高考报名点打印。

三、考试时间和地点

（一）考试时间

|  |  |  |
| --- | --- | --- |
| **日期** | **科目** | **时间** |
| 2025年12月8日下午 | 书法临摹 | 13∶30—15∶00 |
| 书法创作 | 15∶30—17∶00 |

（二）考试地点

中国美术学院象山校区（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象山路352号）。联系电话：0571-87164628。若报考人数超过考点容量，将启用其他考点，具体考试地点在专业省统考准考证上明确。

考生可于考前一天前往考点了解考场分布、考场规则、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有关注意事项，熟悉考点环境以及应急疏散通道和安全区域。考试当日，考生须同时携带身份证和专业省统考准考证，按规定时间参加考试。

四、考试科目和分值

考试包括书法临摹、书法创作两个科目。

两科总分为300分，其中书法临摹150分、书法创作150分。

五、考试内容和形式

（一）书法临摹

1.考试目的：主要考查考生对传统书法的理解与临摹能力。

2.考试内容与形式：对照两种不同字体范本进行临摹（30字左右）。

（二）书法创作

1.考试目的：主要考查考生对传统书法的理解与创作能力。

2.考试内容与形式：

（1）以篆书完成命题创作（不提供篆书印刷体字样）；

（2）以楷书、隶书、行书中的一种字体完成命题创作，试题文本20-28字。（考试字体要求在试题中明确，不提供繁体字）。

六、考试要求

（一）毛笔、墨汁、砚台、毛毡等考试用具均由考生自备。禁止将纸张、书法工具书等考试相关资料带入考场。

（二）临摹和创作答卷不得落款与钤印，不得做标记、画界格，纸张允许折叠。

（三）纸张要求：四尺三开考试专用宣纸，由考点提供。

七、成绩公布

考试成绩于2026年1月10日前在浙江省教育考试院官网公布。专业省统考合格考生可于2026年1月中旬自行在考试成绩查询页面下载打印合格证。各科目公布的成绩按满分100分计，再根据各科目成绩所占比重合成专业总分；各科目公布的成绩和专业总分遇小数点四舍五入取整。

八、其他事项

（一）根据《浙江省物价局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调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费标准的复函》（浙价费〔2018〕33号）有关规定，书法类专业省统考考试费为160元/人。

（二）考生在考试期间的一切费用自理。

（三）新生入学后将进行全面复查，凡与教育部规定不符或有考试违规行为的，按有关规定处理。